

南京农业大学后勤保障部

后发〔2021〕19号

后勤保障部评奖评优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充分发挥榜样的激励引领作用，积极培育争优创新、比学赶超的良好团队氛围，不断提升我校后勤保障管理、服务水平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对象

后勤保障部全体员工、社会企业员工（部分奖项）。

二、评奖原则

（一）坚持标准，宁缺毋滥。评选要坚持实事求是、优中选优、宁缺毋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程序开展工作，充分体现先进性、典型性、标杆性。

（二）公开公正，维护公平。评选工作公开透明，严格执行公示制度，广泛听取各方意见，接受大家的监督，确保公正性和公信力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成立评审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刘玉宝 钱德洲

副组长：胡会奎 孙仁帅 杨 明

成 员：刘 璐 李恒贝 张仁萍 王全权

评选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后勤保障部综合科，负责评奖评优策划、组织、表彰等工作。原则上每年12月下旬至次年1月上旬组织开展评选表彰工作（先进党支部、优秀共产党员评选工作与学校相关安排同步）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序号	奖项名称	参评对象	名额	奖励形式	备注
1	先进党支部	支部	按学校名额设置	荣誉证书	
2	优秀共产党员	党员	按学校名额设置	荣誉证书、奖金	
3	最美后勤人	全体后勤员工 (含企业员工)	≤5	荣誉证书、奖金	社会企业员工奖金由企业 参照后勤标准发放
4	服务标兵	一线人员 (含企业员工)	≤15	荣誉证书、奖金	
5	管理能手	管理人员 (含企业员工)	≤3	荣誉证书、奖金	
6	优秀班组	项目组集体	≤3	荣誉证书、奖金	

		(3人及以上;含企业团队)			
7	先进集体	科级集体	≤2	荣誉证书	

五、评选条件及程序

(一) 先进党支部

评选时间、条件、程序按照学校评选标准执行。后勤保障部党委同步表彰宣传。

(二) 优秀共产党员

评选时间、条件、程序按照学校评选标准执行。后勤保障部党委同步表彰宣传。

(三) 最美后勤人

1. 评选条件（以下条件至少满足一项）

①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，具有优良的道德修养和个人品质，在后勤管理或服务方面具有典型性、代表性事迹。

②积极投身学校后勤事业建设发展，努力拼搏，追求卓越，做出突出贡献。

③不怕脏苦累，平凡中见伟大，事迹感人。

④在急难险重工作中勇挑重担，展现崇高的价值追求。

⑤其他方面表现突出，在校内外影响力较大的业务竞赛中表现优异，为后勤保障部争得荣誉等。

2. 评选程序

①部门（中心）推选。部门（中心）集中推荐年度“最美后

勤人”的候选人，在本部门（中心）进行公示、征求意见后，将推荐表报送后勤保障部评审工作领导小组；

②评议审定。可通过部门（中心）集中汇报展示，各部门代表参与投票，根据汇报展示和投票情况，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对推荐名单进行评选审定；也可以由评审工作领导小组直接对推荐名单进行评选审定，审定结果公示后，确定年度“最美后勤人”名单；

③表彰。后勤保障部印发表彰文件，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，进行集中表彰宣传。

（四）服务标兵

1. 评选条件（以下条件至少满足一项）

①政治觉悟高，思想品德好，热爱本职工作，有强烈的责任感，在推动工作过程中起到带头作用。

②业务技能精，刻苦钻研本职业务，认真学习先进技术、业务知识和管理知识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创新工作方法、服务举措，工作业绩突出。

③服务质量优。爱岗敬业，服务意识强，有较强的服务水平和
和服务技能，师生员工认同度高。

2. 评选程序

①部门（中心）推选。部门（中心）推选“服务标兵”的候
选人，将推荐表报送后勤保障部评审工作领导小组；

②评议审定。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对初评名单进行评选审定，
审定结果公示后，确定年度“服务标兵”名单；

③表彰。后勤保障部印发表彰文件，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，
进行集中表彰宣传。

（五）管理能手

1. 评选条件（以下条件至少满足一项）

①具有较高的综合管理能力，能够带领团队超额达成年度工
作目标或者高效完成工作任务，工作成绩显著。

②积极主动开展改革工作，在后勤文化、管理制度、服务育
人、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工作开展创新性举措，成效突出。

③带领干部职工团结进取，奋发向上，团队具有较强的凝聚

力、战斗力和创造力，出色完成重大或紧急任务等。

2. 评选程序

①部门（中心）推选。部门（中心）推选“管理能手”的候选人，将推荐表报送后勤保障部评审工作领导小组；

②评议审定。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对初评名单进行评选审定，在后勤保障部公示后，确定年度“管理能手”名单；

③表彰。后勤保障部印发表彰文件，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，进行集中表彰宣传。

（六）优秀班组

1. 评选条件（以下条件至少满足一项）

①团队凝聚力高，具有较强的团队精神，出色高效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在后勤事业发展、服务师生中取得显著成绩，赢得肯定。

②开展开源节流和节能降耗工作成效突出。

③在重大任务或突发事件中勇于担当，表现突出。

2. 评选程序

①部门（中心）推选。部门（中心）推选“优秀班组”名单，将推荐表报送后勤保障部评审工作领导小组；

②评议审定。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对初评名单进行评选审定，在后勤保障部公示后，确定年度“优秀班组”名单；

③表彰。后勤保障部印发表彰文件，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，进行集中表彰宣传。

（七）先进集体

1. 评选条件

年终部门绩效考核中名列前茅。

2. 评选程序

①评议审定。评审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年终部门考核情况研究确定年度“先进集体”名单；

②表彰。后勤保障部印发表彰文件，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，进行集中表彰宣传。

六、其他

1.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，不得参评：

- ①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；
- ②与服务对象发生争吵或被投诉查实的；
- ③有其他违规、违纪、违法行为的。

2. 严肃纪律，严格审核。对发生虚构事迹材料、恶意拉票等不当行为的个人和集体，将撤销其当年度评选资格或所获荣誉称号，收回证书和奖金，且三年内（含当年）不得参评后勤所有奖项。

3. 最美后勤人、服务标兵、管理能手三项奖项不兼得。

4.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由后勤保障部综合科负责解释。

后勤保障部